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展览路街道办事处）的（消防安全“四件套”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消防安全“四件套”项目），属于（零售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智择万物科贸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15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.9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），属于（零售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北久久神龙鑫居安安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5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低温水基灭火器），属于（零售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久久神龙消防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1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2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灭火毯），属于（零售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北久久神龙鑫居安安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0人，营业收入为1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联网式独立烟感报警器），属于（零售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派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0人，营业收入为8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消防应急包），属于（零售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任丘市驰援速邦消防器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2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智择万物科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27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